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059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追溯调整的原因说明

全球焊接机器人领军企业 Carl Cloos Schwei?technik GmbH(以下简称"Cloos")股权的出售采用竞标方式。为增强交易确定性、提供资金支持,以顺利推进 Cloos 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雷斯特")与公司联合投资设立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派机电"),并在鼎派机电子公司南京鼎之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之炬")层面引入南京乐德未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派机电与鼎之炬共同投资 Cloos Holding GmbH(原名 NJASD Holding GmbH,系为收购 Cloos 公司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收购 Cloos 公司,以下简称"德国 SPV")。

2019 年 8 月 22 日,派雷斯特、德国 SPV 与 Cloos Holding(Cloos Holding GmbH &Co.KG,系 Cloos 集团原股东持股平台)签署关于 Cloos 公司 100%股份收购的《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 regarding the Sale and Purchase of all Shares in Carl Cloos Schwei?technik GmbH》(以下简称"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出资 1.9607 亿欧元收购 Cloos 公司之 100%股权及附加资产,并承担锁箱机制下所需支付的利息以及相关中介费用。

2019 年 10 月 31 日,Cloos 交易完成股权交割。Cloos 交易完成后,Cloos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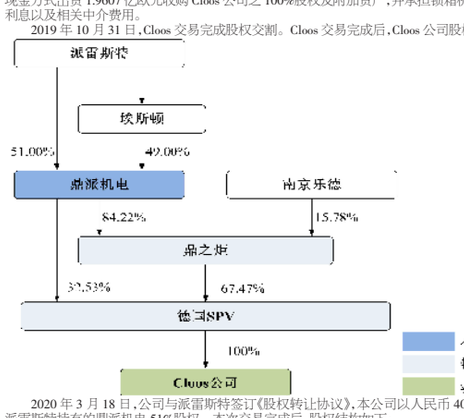

2020 年 3 月 18 日,公司与派雷斯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人民币 40,898.00 万元受让派雷斯特持有的鼎派机电 51%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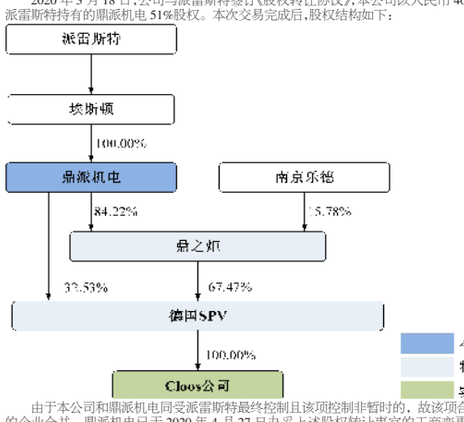

由于本公司和鼎派机电同受派雷斯特最终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鼎派机电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办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 2020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已支付 100%的股权转让价款,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将 2020 年 4 月 27 日确定为合并日。本期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公司需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数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有关项目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应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同时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

二、追溯调整的具体情况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已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现相关数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追溯调整对 2019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1)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追溯调整前(元)	追溯调整后(元)	调整数(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9,281,524.00	710,175,796.34	400,894,272.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429,234.62	83,429,234.62	-
衍生金融资产	-	55,668.95	55,668.95
应收票据	43,361,815.37	43,519,594.13	157,778.76
应收账款	596,141,747.70	787,883,314.53	191,741,566.83
应收款项融资	251,031,627.99	257,806,627.97	6,774,999.98
预付款项	16,526,886.27	50,553,506.74	34,026,620.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744,924.13	53,970,723.11	30,225,798.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9,607,796.64	735,628,186.83	406,020,390.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092,870.86	45,282,878.66	24,190,007.80
流动资产合计	1,674,218,427.58	2,768,305,531.88	1,094,087,104.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8,051,263.34	102,385,643.28	-335,665,620.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922,597.41	141,922,597.41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2,338,119.03	566,777,343.17	144,439,224.14
在建工程	123,182,663.84	127,884,254.96	4,701,591.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95,374,497.00	566,915,523.62	171,541,026.62
开发支出	48,282,378.29	48,282,378.29	-
商誉	470,475,241.91	1,485,681,429.88	1,015,206,187.97
长期待摊费用	2,369,120.05	9,966,552.44	7,597,43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164,771.19	127,209,706.50	74,044,935.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91,075.13	20,361,175.71	2,770,10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2,751,727.19	3,197,386,605.26	1,084,634,878.07
资产总计	3,786,970,154.77	5,965,692,137.14	2,178,721,982.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6,351,699.41	969,963,272.28	3,611,572.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493,782.66	493,782.66
应付票据	146,152,736.38	146,152,736.38	-
应付账款	240,083,652.48	282,362,373.39	42,278,720.91
预收款项	71,548,083.19	353,791,690.67	282,243,607.4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320,116.87	63,598,964.10	27,278,847.23
应交税费	20,343,621.70	59,106,561.97	38,762,940.27
其他应付款	117,829,228.50	130,916,022.43	13,086,793.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683,801.51	231,928,763.43	122,244,961.92
其他流动负债	1,193,394.30	29,414,192.00	28,220,797.70
流动负债合计	1,709,506,334.34	2,267,728,359.31	558,222,024.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8,624,742.50	995,385,570.86	756,760,828.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354,225.11	3,420,444.51	66,219.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276,209,562.82	276,209,562.82
预计负债	1,109,872.11	44,830,888.52	43,721,016.41
递延收益	83,847,730.91	83,847,730.9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82,167.50	65,857,376.87	54,875,209.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655,241.26	20,655,241.2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573,979.39	1,490,206,815.75	1,131,632,836.36
负债合计	2,068,080,313.73	3,757,935,175.06	1,689,854,861.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4,931,516.00	834,931,516.00	-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1,755,603.77	868,755,603.77	357,000,000.00
减:库存股	81,091,574.40	81,091,574.40	-
其他综合收益	31,313,262.44	41,262,353.31	9,949,090.87
专项储备	2,267,960.51	2,267,960.51	-
盈余公积	44,310,546.60	44,310,546.60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6,415,939.41	263,465,703.43	-2,950,23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9,903,254.33	1,973,902,109.22	363,998,854.89
少数股东权益	108,986,586.71	233,854,852.86	124,868,266.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8,889,841.04	2,207,756,962.08	488,867,121.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86,970,154.77	5,965,692,137.14	2,178,721,982.37

(2)2019 年度合并利润表

项 目	追溯调整前(元)	追溯调整后(元)	调整数(元)
一、营业收入	1,421,459,715.27	1,581,261,120.84	159,801,405.57
二、营业总成本	1,395,830,541.55	1,562,586,342.80	166,755,801.25
其中:营业成本	909,633,235.76	1,023,193,858.10	113,560,622.34
税金及附加	10,995,165.60	11,364,704.78	369,539.18
销售费用	96,041,158.16	119,966,735.36	23,925,577.20
管理费用	188,285,820.54	208,835,869.60	20,550,049.06
研发费用	129,305,156.90	134,166,948.90	4,861,792.00
财务费用	61,570,004.59	65,058,226.06	3,488,221.47
其中:利息费用	53,987,465.56	57,565,216.23	3,577,750.67
利息收入	3,702,057.27	3,947,836.32	245,779.05
加:其他收益	31,935,386.71	31,935,38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42,694.02	17,574,207.27	1,031,51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8,874.10	2,382,639.15	3,831,513.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234.62	-260,342.19	-439,576.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84,625.91	-6,003,773.07	-219,147.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443,292.43	1,443,292.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16,414.72	5,516,414.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018,277.88	68,879,963.91	-5,138,313.97
加:营业外收入	19,744,824.86	19,744,824.86	
减:营业外支出	654,319.83	2,051,196.50	1,396,876.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108,782.91	86,573,592.27	-6,535,190.64
减:所得税费用	4,970,062.08	2,351,619.99	-2,618,442.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38,720.83	84,221,972.28	-3,916,748.5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38,720.83	84,221,972.28	-3,916,748.5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762,217.08	62,811,981.10	-2,950,235.98
2.少数股东损益	22,376,503.75	21,409,991.18	-966,512.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893.64	10,371,975.95	10,783,869.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893.64	9,537,197.23	9,949,090.8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4,287.35	-1,644,287.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44,287.35	-1,644,287.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2,393.71	11,181,484.58	9,949,090.8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7.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	-	
8.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9.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10.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2,393.71	4,177,965.50	2,945,571.79
11.其他	-	7,003,519.08	7,003,519.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834,778.72	834,778.72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726,827.19	94,593,948.23	6,867,121.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350,323.44	72,349,178.33	6,998,854.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76,503.75	22,244,769.90	-131,733.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

(3)2019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追溯调整前(元)	追溯调整后(元)	调整金额(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0,077,411.01	1,539,964,194.02	289,886,783.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48,770.39	15,848,770.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87,933.14	50,140,377.12	452,44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5,614,114.54	1,605,953,341.53	290,339,22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3,222,484.65	812,935,780.00	159,713,29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027,839.29	442,705,992.71	79,678,15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898,662.18	76,707,519.00	8,808,85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664,441.06	162,738,746.37	44,074,30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813,427.18	1,495,088,038.08	292,274,61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00,687.36	110,865,303.45	-1,935,38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9,452,200.00	769,452,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991,568.13	17,991,568.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84,564.93	8,084,564.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528,333.06	795,528,33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240,281.79	132,020,991.22	15,780,709.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4,107,769.05	471,107,769.05	-34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700,000.00	1,245,645,213.75	1,208,945,213.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447373.45	29,447,373.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7,048,050.84	1,878,221,347.47	911,173,29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19,717.78	-1,082,693,014.41	-911,173,29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10,177.10	149,910,177.10	1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9,023,630.13	2,902,011,130.13	852,987,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142,591.41	1,201,462,591.41	357,3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8,076,398.64	4,253,383,898.64	1,335,307,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48,506,570.67	1,854,168,948.86	5,662,378.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683,953.24	124,770,015.57	1,086,062.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511,171.87	9,511,171.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756,970.08	862,024,080.08	10,267,1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3,947,493.99	2,840,963,044.51	17,015,55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28,904.65	1,412,420,854.13	1,318,291,949.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98,388.20	-8,987,384.80	-4,288,996.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11,486.03	431,605,758.37	400,894,27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338,352.21	262,338,352.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049,838.24	693,944,110.58	400,894,272.34

三、董事会关于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

四、监事会关于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数据。

五、独立董事关于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独立意见

经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有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监事会第八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060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0 年度完成收购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派机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鼎派机电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不需行政许可),以人民币 40,898.00 万元收购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雷斯特")持有的鼎派机电的 51%股权。本次收购以支付现金对价方式支付人民币 40,898.00 万元。2020 年 4 月 27 日,鼎派机电的股权已按照法定方式过户给本公司,并已完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鼎派机电原控股股东派雷斯特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鼎派机电原控股股东派雷斯特承诺鼎派机电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分别为 880 万欧元、948 万欧元、1,147 万欧元,其中在计算业绩承诺期内的每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不考虑以下事项的影响:

(1) Cloos Holding GmbH(以下简称"德国 SPV")因收购 Carl Cloos Schwei?technik GmbH(以下简称"Cloos")产生的可辨认无形资产、存货和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在未来年度对净利润的影响;

(2)德国 SPV 收购 Cloos 层面由中国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及鼎派机电层面由工商银行提供的并购贷款产生的相关的损益;

(3)德国 SPV 层面由于收购 Cloos 形成的商誉在未来年度可能发生的减值。在业绩承诺最后一期期末,鼎派机电累计实现净利润如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由原股东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按照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的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协议规定的补偿方式为一次性现金补偿,具体如下:

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最后一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对价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鼎派机电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并按考核口径计算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 953.28 万欧元,超过承诺数 73.28 万欧元,实现当年业绩承诺金额的比例为 108.33%。

单位:欧元

2020 年度鼎派机电合并报表净利润	3,073,706.34
减:按原会计政策还原的影响(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40,514.26
加:并购贷款的汇兑损失的影响	1,175,758.10
加:并购贷款的利息费用的影响	2,174,994.09
加:存货等可辨认资产评估增值本期折旧和摊销的影响	3,978,902.9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911,039.80
鼎派机电按考核口径计算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	9,532,835.98

四、会计师事务所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埃斯顿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0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2020 年度鼎派机电按考核口径计算的经营业绩达到上述盈利预测,完成了业绩承诺。本独立财务顾问将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本次交易有关各方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积极履行承诺。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061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主要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经营发展需要,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办公地址于近日发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投资者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均保持不变。为保证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更好地服务广大投资者,现将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变更前:

办公地址: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将军大道 155 号

邮政编码:211106

投资者联系电话:0512-52785597

投资者传真:025-58328505

投资者电子邮箱:zqb@estun.com

变更后: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吉印大道 1888 号(江宁开发区)

邮政编码:211106

投资者联系电话:0512-52785597

投资者传真:025-58328505

投资者电子邮箱:zqb@estun.com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062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63 人;

2、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49,180 份;

3、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手续办理完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简述

1、2019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2、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或法律意见。

3、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4、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及职务等信息在公司内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监事会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5、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6、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7、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根据《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完成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已完成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确定后,完成授予登记前,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 2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计划激励所涉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由 178 名变更为 177 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580.73 万股变更为 578.73 万股。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20 日。

8、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结束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十、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日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中无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十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满足情况、激励对象名单及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进行了核查,全体委员经审核后,认为:本次可行权激励对象资格符合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与其在考核年度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相符,且公司业绩指标等其他行权条件已达成,可行权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十二、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行权事项,符合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未发生《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 63 名激励对象已满足《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条件(包括公司业绩条件与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等),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行权安排(包括等待期限、行权条件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按照《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股票期权行权的相关事宜。

十三、监事会核查意见

本次可行权的 63 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 63 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十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项已履行审议批准程序,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十五、备查文件

1、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063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53 人;

2、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22,940 股;

3、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手续办理完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激励计划实施简述

1、2019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2、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或法律意见。

3、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4、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及职务等信息在公司内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监事会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5、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6、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